



晚清篇

谭伯牛

《作品》

民主与建设出版社

·北京·

目 录

第一卷

万马齐喑

(1851—1872)

国难初兴，哀鸿遍野，
此亦英雄辈出的时代。

世态·一

广州共治话汉奸 _002

广东“流亡政府”的“恐怖主义” _007

大英帝国的老朋友 _011

磕头这种病（一） _013

磕头这种病（二） _015

曾文正遇上武歪公 _017

暗而难知穆彰阿 _021

军机处里偷金印 _024

为琦善点个赞 _026

“党援”肃顺 _030

畅销书作家汤鹏 _034

奇人钱江 _038

吾家就是翰林院 _040

想赚三千两 _042

“天下第一”周沐润 _044

侗愿而坚邹汉勋 _046

小庙拿神陆秉枢 _048

花国状元江若兰 _050

天国臆想集

太平兵法 _055

谜之女馆 _057

太平军里的“湘军” _059

湘军众生相

“专业鉴人师”陈士杰 _062

重情重义大师兄 _064

桃花晚景李士棻 _067

彭玉麟的婚外恋 _070

胡林翼的“办公室政治” _073

大丈夫能哭能升 _075

主角与配角 _077

毕竟战功谁第一 _081

脸谱·曾国藩

曾国藩的书单 _083

曾文正公吐槽录 _086

中堂大人真有“皇帝梦”？ _093

老曾的痞子腔 _095

重婚罪 _098

难言之隐 _101

脸谱·咸丰

谁要跟朕抢骨头？ _103

“且乐道人”与地行仙 _105

皇帝策划的“被捐款” _108

世态·二

记名提督王总兵 _112

浊世清心杨昌浚 _114

官界佛子李瀚章 _116

曾侯爵的英文名 _118

郭嵩焘的性格与命运 _120

两个文青的吐槽记忆 _124

第二卷

一 江春水 (1873—1895)

大乱初定，咸与洋务，
此乃扯旗扬帆的希冀之世。

- 与人斗，天变不足畏 _127
- 栗大王的“恩太太” _130
- 黄粱一梦“真人秀” _132
- 圆明园外那个走衰运的李老板 _135
- 从太监到“权奸” _138
- 河东狮吼汪士铎 _142
- 郭嵩焘离婚未遂案 _144
- “情场网红”王闿运 _149
- 总督与巡抚的“宫斗解密” _153

脸谱·左宗棠

- 左宗棠的“美容”事故 _157
- 骂出个未来 _160
- 军机处的大话癆 _163
- 左相大事不糊涂 _165
- 左三爹轶事 _167

脸谱·李鸿章

- 李鸿章代笔事件 _169
- 中堂的主考梦 _173
- 君子动口又动手 _175
- 小李那鲜为人知的B面 _177

第三卷

直捣黄龙

(1896—1911)

孤注一掷，绝地反击，
此乃百年来未有之变局。

世态·三

张之洞的“难言之隐” _180

杨夫子的那些荒唐事 _182

父母违制 老公非礼 _184

社交魔鬼 _186

自学而成的理工男 _188

可比古人黄天霸 _190

一篇小说引发的排色事件 _192

可感谢道韞 _196

扇你一巴掌（一） _199

扇你一巴掌（二） _201

汪兆铭的明媚与深沉（一） _203

汪兆铭的明媚与深沉（二） _208

多活了一百零五天 _212

张荫麟的幸与不幸 _215

革命中的传媒话术 _219

脸谱·光绪

光绪为何着急？ _223

载湉的最后一日 _225

睁开双眼看世界，
借人慧眼省自身。

番外

第四卷

赫德，行走在广州 _230

关于磕头的原罪解读 _236

日本间谍“洗白录” _239

十三行里的“老朋友” _242

“美人”小白的激荡人生 _244

火烧圆明园 _248

万马 齐喑

第一卷

国难初兴，哀鸿遍野，此亦英豪辈出的时代

1851
—
1872

|| 世态 · 一 ||

广州共治话汉奸

叶名琛无好名声

咸丰八年（1858年）的广州，已非清廷控制的广州，而是外国“代管”的广州。

广州是中英《南京条约》划定的“通商口岸”，但是，这份条约的中、英文本有个显著的区别。中文本允许一般英国人居住“港口”，只有官员才能进驻“城邑”；而英文本则谓不论官民，凡为英国人均得入住“城邑”，也就是说，任何英国人皆有权进入广州长期居住。同时，法、美等国也签订了类似条约，其国人亦有权在广州长期居住。由于文本差异，清方与外国长期争论不已，最终演变为一场战争——此亦史称第二次鸦片战争的一部分。

咸丰七年（1857年）十一月十四日，“广州这座高二丈三尺宽一丈八

尺周长十九里多的华南名城，只经过一天多的战斗就陷落了”。然而，攻入广州的英法联军，总计不过万人，“如何统治这座不屈的城市，如何对付成百万广州及其近郊的不屈的人民”，这是一个问题。

城陷时，身在广州的清方高级官员有总督叶名琛、将军穆克德纳、巡抚柏贵、布政使江国霖与按察使周起滨。叶名琛（1807—1859）与其他高官皆于侵略军入城后被抓捕，然而，只有他一个人被流放至印度，客死异国。因为在广州入城问题上坚持“不战不和守，不死不降不走”的方针——严格地说，这并不是叶名琛自订的方针，而是当时舆论对他的误解——他不仅被清廷唾弃，也为侵略军所痛恨，更成为谈史者的笑柄。

但是，据当时的《香港日报》评论，广州陷落后，英法联军在如何统治这座城市方面碰到最棘手的问题，竟是“叶名琛的威望是否仍然使广州人怀念他”？这位“勇敢、果断”的总督，极有可能成为抵抗组织借以号召民众的象征符号。因此，为了保证“善后”工作顺利开展，“必须把叶名琛的名声搞臭”。同时，英国驻华公使额尔金（1811—1863）也担心“叶名琛留在广州会使人心不稳，给重新恢复秩序和信心带来困难”。

一个阶下囚，竟有如此影响力，不得不令人反思叶名琛在他所处的时代究竟是何种形象，是否真如前揭民谣所描绘的那么不堪。正是基于这种反思，澳大利亚学者黄宇和经过深入细致的考察，认为叶名琛的漫画式形象并非真实的历史写照，“仅仅因为叶名琛最后是失败了，所以他同包令（1792—1872，时任香港总督，也是叶名琛在‘夷务’方面的对手）共同具有的这种气质（‘头脑清醒，沉着冷静’），就被歪曲得无以复加，使他受万众唾骂”。不过，说明成王败寇的道理，兼为叶名琛洗冤，并非本文的主旨，想了解更多的朋友可以参看黄著《两广总督叶名琛》。所以，在此提及他的冤情，是为了反映英法联军治理广州的困难。

汉奸须论资格

叶名琛既然对广州人具有影响力，不妨将他送至国外软禁。然而，送走他以后，仅凭英、法两国之人，仍然“无力统治广州城”，联军指挥官相信，“只有中国人的机构才能维持秩序”。也就是说，只有让叶名琛的同僚——巡抚、将军等人——出面安抚民众，才能稳定局势。

额尔金明言，“没有柏贵的协助，企图管理广州是困难的”“假如柏贵被（清廷）撤职或是受到（联军）虐待，所有下级官员非常可能弃职逃亡”“我们将在没有任何行政机构的情况下管理一个数十万居民的城市，而且几乎无法与居民对话（当时只有三个翻译）”，因此，必须控制柏贵，“使他成为我们手中无足轻重的工具，又不损害他在人民心目中的威信”。这一番话，是殖民主义者的心声，也是设立傀儡政府的宗旨。这个傀儡政府的治理架构，正是遵循这个宗旨而建立起来。简言之，即在“广州联军委员会”的严密监管下，由巡抚衙门出面，处置广州的日常事务。

额哲忒·柏贵（？—1859），蒙古正黄旗人，起家知县，自咸丰二年（1852年）任广东巡抚。他与总督叶名琛的关系，就像清史上绝大多数同城督抚一样，钩心斗角，面和心异。及至大难临头，各走一边，遂是自然而然的事。叶名琛在联军入城后，犹未“屈服”，认为“讲和”“或给以银钱”“都无可”“独进城一节断不可许”；仍然一厢情愿，望联军在获得赔偿后退出城外。让不让外国人入城是原则问题（基于《南京条约》中文本），赔款只是经济问题，孰轻孰重，叶名琛自认拿捏得准。柏贵不然，他不管原则，只关心如何解决目前的尴尬。以此，联军入城次日，他就与广州将军联名发布安民告示，“明言两国议和，不必惊慌”。

对联军来说，他们也要坚持原则（《南京条约》英文本），是否入城根本不容再行讨论，何况大军业已入城，以此，他们认定柏贵是一个合适的合作对象，并在这个认知的基础上，提出与柏贵进行“实质性”合作的四项原则。

四项原则是：第一，联军组织一个委员会，驻留巡抚衙门，派出若干巡

遡部队，“协助”维持广州治安。第二，在联军控制地区以外（实谓广州以外，广东以内），凡有案件涉及外国人，俱应由委员会负责处置；在联军控制地区以内，则不论何种案件，均按军法处置（“杀无赦”）。第三，未经委员会加盖印信，巡抚无权颁布任何布告，不论用官衔还是私人名义。第四，巡抚速令广州城内所有清军缴械。

汉奸第一人

柏贵接受了英法联军的四项合作原则，于是，咸丰七年（1857年）十一月二十五日，即广州城陷后第十一天，在惠爱坊巡抚衙门（今人民公园与广州市政府所在地）召开了傀儡政府成立大会。会上，额尔金宣布：第一，联军占领广州，直至与清廷达成协议，再将广州交还清国；第二，任何企图以武力或欺骗来扰乱局面者，不论唆使与肇事，俱将受到严惩。接下来是法国驻华公使葛罗发言，大旨与额尔金相同。最后，柏贵发言，做出了“令人满意的答词”。

同日，“广州联军委员会”亦告成立。委员会由三人组成，故又称“广州三人委员会”。三人是英国驻广州领事巴夏礼、英国上校柯露辉与法国海军上校马殿邦。两位军人是英、法侵略军的指挥官，不谙华语，亦不懂行政。巴夏礼自幼居中国，于汉语之听说读写，样样精通，道光二十三年（1843年）曾拜两广总督耆英为“义父”。他“机警勤密，有口辩，诸酋中最称桀黠”，是当之无愧的“中国通”。因此，所谓三人委员会，其实就是巴夏礼一个人的委员会，时人称“他简直就是广州的总督”，洵非虚誉。

凡欲殖民，光有侵略军的“中国通”还不够，得有土产汉奸配合才能做成好事。在这种局面下，认柏贵为汉奸，自是不错，尽管他是满人。然而，具体与外人沟通，事事亲力亲为，却非柏贵，而另有其人。一般认为，广州十三行中的怡和行第四世浩官（伍崇曜），在此期间交接西人，上下其手，做了不少辱国失格的事。

但是，他是一个商人，既无守土之责，亦无殉国的义务，论其资格，欲做“汉奸”，欲行“卖国”，实不够格。况且，当侵略军入城，崇曜“亲见酋长，责以大义，凶威稍戢，西关闾阎幸免灰劫”云云，他竟为广州人民做了大好事。

因此，我们要找出一个合适的汉奸代表，而代表资格认定，首要条件得是此人具有官方身份。据时任南海知县华廷杰指证，前任肇庆知府现为候补道的蔡振武，才是不打折扣的汉奸。

傀儡政府其他官员迫于兵威，迫于生计，纵不敢与外国人相抗，但也尽量做到相对时“默无一语”，唯振武“素以才辩自居，颇与洋酋酬答”“随机应对，即洋酋亦喜形于色，一见如旧相识”，柏贵有鉴于此，乃委任振武“专办洋务”。（按，“洋酋”谓巴夏礼，而“专办洋务”四字，在当时士大夫说来，即汉奸的代称。）以今人的判断，办洋务，与外国人谈事儿，跟汉不汉奸有何干系？这确是当时士大夫的偏见。

广东“流亡政府”的“恐怖主义”

“义勇军”组建

在非常局势下如何生存、如何反击，才是当务之急。于是，产生了组建“义勇军”的构想。

构想是这样的。布政使江国霖、按察使周起滨与番禺知县李福泰赴惠州，组织惠、潮义勇，为东路军；盐运使龄椿、督粮道王增谦与南海知县华廷杰赴佛山，号召肇庆等地义勇，为西路军。

既欲建军，首要之事在于筹饷。诸人算账：当时广州政府在金融业的投资，可以迅即收回的有十四万两；东莞、顺德等县存谷十余万石，折算银价，可得小十万两；盐、粮等部门存留现金亦有十万两；三项“综计，可定三十万”之数。此外，随着战事进行，尚可发行“公债”，保证“源源接济”。

有了钱，还得有人。江、周等在职官吏不能公然出面领导义军。因为巡抚既与侵略军“共治”广州，朝廷亦未对英、法宣战，则中外“议和”仍有一线可能，倘若地方官贸然行动，导致局面进一步恶化——譬如英法增兵全面侵略中国——谁能担此重责？以此，须挑选合适的“绅士”，让他们指挥军事，其时，在籍侍郎罗惇衍、太常寺卿龙元禧、工科给事中苏廷魁诸人，

与中央有联系，在地方有威望，顺理成章成为义军领袖。而实际作战，则以林福盛之香山勇、邓安邦与何仁山之东莞勇及陈桂籍之新安勇为主力，其后，诸勇联合起来，组成广东团练总局，以花县为指挥中心。

人财俱备，然后制定战略，简言之，即“先礼后兵”四个字。首先集合五万大军，驻扎在广州西北，“振作军威”“按兵勿战”；随后派翻译入城，与敌军商议“退城条约”，敌军同意，皆大欢喜，倘不同意，则不惜一战。战，以前述林、邓、何、陈所带之勇为主力，约一万人，强行攻城，并安排“死士”埋伏城内，以期“内外夹攻”。

定计的主角，是南海知县华廷杰。当时巡抚柏贵虽是傀儡政府名义负责人，其实被英法联军软禁在抚署，不能与外交通，而布政、按察等高阶官员，或被洋人控制，或已逃出省城。留下来的官员，且行动稍能自主，以官秩论，则只有华廷杰与李福泰两位知县能做首领了，他们也当仁不让，互相勉励：“留则隐忍偷生，事易，去则经营克复，事难”“此后卧薪尝胆，不济则以死继之”。

“流亡政府”的成立始末

广东团练总局必须接受更高一级政治机构的节制，这个政治机构，就是由钦差大臣黄宗汉领导的“流亡政府”。在本国领土设立地方政府，固然不能称为流亡政府，然在省会以外设立省级领导机关，则称为流亡政府就不算过分了。

宗汉在广州陷落、叶名琛被俘虏后，经清文宗任命为两广总督，自北京出发，赶赴广东。临行前，文宗接见宗汉十数次，面授机宜，据宗汉透露，这个锦囊妙计是八个字，曰：“用民剿夷，官为调停。”略为解释，即“（广东）百姓发出义愤，与他（按，谓英法联军）为仇，于钦差未到以前，先打一大仗”，令洋人尝到苦头，然后，钦差出面，“与之讲情讲理，或稍施惠（按，即赔款）”“以作圆场”。这个算盘打得不错，只是，人在途中，广东

局面已变。

百姓虽经团练，究非正规军队，难与敌军抗衡。再者，前述筹饷之事，全盘落空。政府资金被联军冻结，未能如愿提出；发行“公债”，民间捐款，则毫不乐观，因为，“民情初闻剿办外人，似颇欢欣鼓舞，及临时又多退缩”。细审之，捐款无多，并非人民不爱国，而是人民爱国得有个说头。现在，一没有朝廷对外宣战的圣旨，二无广东官方的公告，人民怎会稀里糊涂拿出私房钱，交给身份不明的“局绅”“练首”？谁知道官老爷拿这钱，是去买了军火，还是抽了鸦片？所谓“古今天下，人情皆然”也。

宗汉不是庸吏，他明白，要组织百姓起来爱国，最要紧是跟百姓讲真话，政府不能首鼠两端，明里议和，暗里交战，其间，却拿百姓的钱不当钱、命不当命，百姓不傻。因此，要让百姓捐钱出力，“若非广为提倡，恐鼓舞不起”。今既身为钦差，“提倡”“鼓舞”之事，只能由宗汉挑头来做了。但是，宗汉真去做了，那么局面就变成“官率百姓与夷战矣，非出诸民间公愤也”，既能战胜，洋人亦“必泄愤于四口（按，谓福州、厦门、宁波、上海四个通商口岸）”，甚而危及天津、北京。届时，皇帝怪罪下来，区区一个钦差，又如何受得住？

然而，不做，则民气抑郁，官威不申，国格大损，也会遭到皇帝的痛斥。前任两广总督，“浪战”如林则徐，受了处分；“不战”如叶名琛，也受了处分。宗汉找来找去，竟找不到榜样，彷徨无地，不知计将安出，回首平生，“不知造多少孽，故贬至此遥遥万里，想起来泪涔涔下”。

哭完了，还得继续干活，黄宗汉终于在抵粤前最后一刻想出“奇”招：“只好官与绅民貌离而神合，暗中与绅民时刻通信。外面仍是绅民为一局，是主战者；官长为一局，是圆通者。且看天津举动何如”（其时，英、法与清廷在天津谈判）。

所谓“貌离而神合”，即：从总督衙门出来的片言只语，丝毫不能与夺回广州有关，更别说鼓动百姓捐钱出战；但是，私底下，应由总督衙门指挥夺回广州的战役，尤应提供经济支持。

事也凑巧，时当太平天国战争进行得如火如荼之际，主战场虽不在广东，但广东与广西、湖南、江西接壤地方（西江、北江流域），时有战事发生，两广总督作为地方军事最高指挥官，可以名正言顺为广东“防堵”而练兵筹饷。于是，宗汉一到广东，即“长篇告示”，号召百姓“团练捐输”，名义上抵抗“发逆”，实则为“剿夷”提供支持。同时，“暗中与绅民时刻通信”，尽量让百姓知道这是为夺回广州做准备。这么做，效果不错，不二月，即收得数十万两银子，有力支持了义军。

两广总督例驻广州，宗汉此行驻节惠州，乃破例。今广州被占，巡抚率部仍居城内，其人亦未被清廷革职，然而，朝野上下都知道这是傀儡政府，只是不能明言而已。宗汉既是钦差，必然不能跟傀儡政府扯上丝毫纠葛，用他的话说，“上省则是投降”，所以，广州是万万不能去的。不仅不能去广州开署办公，就是与洋人谈判，亦不能将会议地点定在广州。

联军委员会曾有意将宗汉接入广州，宗汉闻信，下定决心，避不见面。联军又放出话来，说，“若不见他（按，谓‘洋酋’）而跑至潮州，伊即追至潮州，跑至福建（宗汉是福建晋江人），即追至福建，总要拿到火轮船上”。宗汉咬紧牙根，“拿定主意”，坚决“不动”，倘若洋酋非要强行挟持，则“将毒药带在身”，总要“死在惠城”，不能“死伊船中”“再不与叶中堂（名琛）为偶也”。然而，联军终未践约，宗汉空抱死志，未能殉国，“天不成我此节”“奇哉”可惜也。

“流亡政府”成立了（黄宗汉未到之先，则以广东团练总局为临时指挥机构），“义勇军”组成了，为期一年之久的广东人民反侵略斗争也就拉开了帷幕。当然，对躬逢其盛的赫德来说，这种斗争不过是在阴险狡诈的官绅唆使下，由愚昧的民众实施的“恐怖主义行动”。